

贵州省残疾人联合会文件

黔残联办发〔2019〕8号

省残联办公室关于印发《2019年贵州省残联系统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市（州）残联，贵安新区社会事务管理局，仁怀市、威宁县残联：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扶贫开发战略思想，扎实推进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根据中央和省委关于东西部扶贫协作的工作部署和考核要求，省残联研究制定了《2019年贵州省残联系统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方案》，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2019年2月19日

2019年贵州省残联系统东西部 扶贫协作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扶贫开发战略思想，扎实推进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提高工作质量效益，根据中央和省委关于东西部扶贫协作的工作部署、考核要求，现制定 2019 年度我省残联系统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方案如下。

一、工作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脱贫攻坚和东西部扶贫协作的有关精神，围绕我省残疾人脱贫攻坚工作，紧扣上海市、大连市、青岛市、广州市、苏州市、杭州市、宁波市和我省受帮扶的 8 个市（州）东西部扶贫协作涉及的组织领导、人才交流、资金使用、产业合作、劳务协作、携手奔小康等要求，加强与东部协作城市以及所在省残联的沟通对接，强化协调力度，抓好督促落实，力争实现残疾人领域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再上新台阶，助力我省决战脱贫攻坚。

二、主要工作内容

（一）组建工作机构

1.成立全省残联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推进组。省残联党组书记、理事长周承洲任组长，省残联副理事长龙月祥任副组长，受帮扶的 8 个市（州）残联理事长、省残联维权部、

教就部、组联部、康复部、社保部、宣文部、省残疾人康复中心、省残疾人就业中心、省特教中职校、省康复医院负责同志任成员。

推进小组下设办公室在省残联教就部，龙月祥兼任办公室主任，省残联相关部室业务人员、市（州）残联相关部室负责同志任成员。办公室负责统筹协调全省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的安排、组织和实施。

2.受帮扶的8个市（州）残联要成立相应的工作推进小组，明确分管领导、责任科室、责任人员，负责与对口帮扶城市的联络、省推进小组办公室的对接等工作。

（二）加强交流对接

1.省残联协调东部帮扶省、市残联，共同召开一次残联系统东西部扶贫协作联席会议，协商确定帮扶项目和帮扶资金等，力争签订残联系统东西部扶贫协作协议书。

2.省残联领导每年安排1次以上赴东部帮扶省份考察调研，对接项目，磋商工作。根据工作需要，省残联相关部室不定期赴东部帮扶省份协商帮扶项目具体事宜。

3.受帮扶的8个市（州）要结合当地实际和工作需要，与东部对口帮扶城市建立定期互访和定期磋商机制，研究解决扶贫协作相关问题，共同推进帮扶项目落实落地。

4.省及受帮扶的8个市（州）要主动邀请东部扶贫协作省及对口帮扶城市残联的领导和项目主管人员到贵州进行考察，找准帮扶项目契合点、突出残疾人脱贫攻坚重点、解决我省残疾人事业发展难点。

（三）提高扶贫协作水平

按照清单化、项目化、台帐化推进东西部扶贫工作的要求和省扶贫办印发的《贯彻落实省委常委会安排部署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方案》（黔扶领办通 2018 37 号）精神，省残联各相关部室、直属事业单位和受帮扶的 8 个市（州）要结合各地残疾人脱贫攻坚重点和贫困残疾人需求，认真梳理需要东部对口扶贫协作城市残联的帮扶项目，按照“为什么”（依据）、“干什么”（清单）、“干多少”（需求量）、“怎么干”（措施）的要求，重点从康复托养中心及创业就业孵化园等服务机构建设运行所需设施设备、残疾人转股分红、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残疾人康复脱贫、残疾人产业协作与发展、残疾人劳务培训与转移性就业、残联干部培训与交流等方面提出具有实质性、发展性、可操作性的对口帮扶需求，列出帮扶清单。

（四）着力抓好帮扶项目落实

省残联各部（室）、直属事业单位和受帮扶的 8 个市（州）要重点聚焦深度贫困地区、聚焦残疾人脱贫攻坚难点痛点、聚焦增强贫困残疾人“造血功能”，安排落实帮扶项目。要明确路径图、时间表、责任人，早部署、早安排，抓紧实施、抓好落实，确保项目按时按规、保质保量、落地落实。

三、年度工作计划安排

第一季度：省及受帮扶的 8 个市（州）残联成立工作推进组；开展 2019 年帮扶项目调研；制定年度工作方案；编制拟帮扶清单；召开至少一次专题会议，研究部署东西部扶

贫协作相关工作；条件成熟的市（州）赴对口帮扶城市协商帮扶项目具体事宜。

第二季度：受帮扶的 8 个市（州）残联完成 2018 年度对口帮扶项目及总结工作；省及受帮扶的 8 个市（州）残联至少一次赴对口帮扶省份和城市协调帮扶项目具体事宜；省残联协调东部帮扶省、市残联，共同召开一次残联系统东西部扶贫协作联席会议，力争签订残联系统东西部扶贫协作协议书；与东部对口帮扶城市建立定期互访和定期磋商机制，邀请东部扶贫协作省及对口帮扶城市残联的领导和项目主管人员到贵州进行考察；根据东部协作省份经费到位情况及时启动帮扶项目。

第三季度：省及受帮扶的 8 个市（州）残联邀请东部扶贫协作省及对口帮扶城市残联的领导和项目主管人员到贵州进行考察；根据东部协作省份经费到位情况及时启动并抓好帮扶项目的实施工作；准确评估任务清单落实情况，走访对口帮扶省份和城市，共商工作推进措施；省残联或受帮扶的 8 个市（州）残联召开对口扶贫协作工作会议，听取各县（市、区、特区）工作情况汇报，研究部署下步工作。

第四季度：按照进展要求，完成 2019 年对口帮扶项目任务；做好 2019 年全省残联东西部扶贫协作总结；研究谋划 2020 年对口帮扶项目和任务清单；各级残联按照职责，对照东西部扶贫协作考核要求，做好迎接考核的工作报告、工作台帐和印证资料（文件、函电、图片、影像、文字和统计资料）的准备，迎接国家及省考核。

四、工作要求

(一) 高度重视。东西部扶贫协作是从国家层面推进东西部省份携手决战脱贫攻坚、决胜同步小康的战略举措，2018年国家将残联系统列入到东西部扶贫协作单位，明确了相应的任务和责任，这是对西部地区残疾人群体在脱贫攻坚的关键时期格外关心、格外关注的又一重大行动。2019年残联系统将纳入东西部扶贫协作考核，各级残联要充分认识东西部扶贫协作对于我省打赢残疾人脱贫攻坚战的重要意义，切实提高政治站位、采取有效措施，抓住机遇、勇于担当、全力推进。受帮扶的8个市（州）残联要结合实际制订年度工作方案，明确工作目标、任务安排和工作内容。各级残联主要负责人要亲自过问、亲自协调、亲自抓好落实，要安排工作能力强、有责任心的干部负责台账建立工作，对各项工作的开展情况进行清理盘点，按年度工作计划和考核要求扎实推进各项工作。

(二) 台账管理。受帮扶的8个市（州）残联要落实工作台账，纵向须与市（州）直相关部门资料数据对账一致，横向须与帮扶城市残联的资料数据对账一致。要认真核对数据、凭证、附件之间的逻辑关系，提供相应资料作为台账内容的支撑说明，确保台账的一致性和说服力。

(三) 创新总结。残联系统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要以推动落实、促进工作为目的。在完成规定动作的同时，不断创新自选动作，总结成效明显的创新做法，交流经验，共同推进。

（四）资料报送。建立季度台账上报制度。受帮扶的 8 个市（州）残联在工作中形成和各县（市、区、特区）上报各类台账佐证资料，须分类转换成 PDF 格式于每季度结束后的 5 个工作日以及 12 月 1 日前报省残联教就部，纸质档由各市（州）残联留存备查。

联系人：陈彬

联系电话：0851—86850370

电子邮箱：gzcljjb@126.com

贵州省残疾人联合会办公室

2019年2月20日印发

(共印20份)